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文件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C Orient Lighting Holdings Limited 達進東方照明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網址：www.tatchun.com

(股份代號：515)

全年業績公佈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達進東方照明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經重列)
營業額	3	676,207	835,501
銷售成本		(816,405)	(778,996)
毛(損)利		(140,198)	56,505
其他收入	4	50,288	57,269
其他盈虧	5	(87,226)	(256,830)
銷售及分銷開支		(42,394)	(42,164)
行政開支		(72,551)	(78,639)
融資成本	6	(13,265)	(14,791)
除稅前虧損		(305,346)	(278,650)
所得稅開支	7	(11,242)	(2,657)
年內虧損	8	(316,588)	(281,307)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表的項目			
物業重估盈餘		28,182	18,731
物業重估產生的遞延稅項負債		(7,045)	(4,683)
		21,137	14,048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表的項目			
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3,268	3,477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24,405	17,525
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292,183)	(263,782)

	附註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經重列)
以下各方應佔年內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306,833)	(233,074)
非控股權益		(9,755)	(48,233)
		<u>(316,588)</u>	<u>(281,307)</u>
以下各方應佔全面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283,247)	(216,678)
非控股權益		(8,936)	(47,104)
		<u>(292,183)</u>	<u>(263,782)</u>
每股虧損	9		
基本		<u>(0.69港元)</u>	<u>(0.53港元)</u>
攤薄		<u>(0.69港元)</u>	<u>(0.53港元)</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09,946	337,197
預付租賃款項－非即期部份		20,074	36,342
無形資產		–	35,345
於聯營公司權益		2	2
延長信貸期之貿易應收款項	11(a)	87,694	107,695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所支付的按金		2,748	2,918
		<u>420,464</u>	<u>519,499</u>
流動資產			
存貨		64,588	140,417
預付租賃款項－即期部份		615	94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1(a)	442,922	508,079
應收票據	11(b)	1,750	3,756
衍生金融工具		–	297
有抵押銀行存款		34,707	45,123
銀行結餘、存款及現金		108,773	118,799
		<u>653,355</u>	<u>817,412</u>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		16,044	–
		<u>669,399</u>	<u>817,412</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2(a)	297,756	250,104
應付票據	12(b)	139,360	105,899
應付稅項		79,370	68,969
銀行借貸－一年內到期	13	138,442	183,238
融資租賃承擔－一年內到期		2,934	8,048
		<u>657,862</u>	<u>616,258</u>
流動資產淨額		<u>11,537</u>	<u>201,154</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432,001</u>	<u>720,653</u>
非流動負債			
融資租賃承擔－一年後到期		920	4,968
遞延稅項負債		25,603	18,558
		<u>26,523</u>	<u>23,526</u>
資產淨值		<u>405,478</u>	<u>697,127</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4	44,228	44,248
儲備		348,373	631,06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392,601</u>	<u>675,314</u>
非控股權益		12,877	21,813
權益總值		<u>405,478</u>	<u>697,127</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十二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登記為受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楊凱山先生（「楊先生」）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於年報的公司資料中披露。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港元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抵銷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本）	綜合財務報表、合營安排及於其他實體之權益披露：過渡指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合營安排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於其他實體之權益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平值計量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僱員福利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投資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呈列其他全面收益表的項目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0號	地表採礦生產階段之剝採成本

除下文所述者外，於本年度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年度及過往年度本集團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列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有關綜合賬目、合營安排、聯營公司及披露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應用五項有關綜合賬目、合營安排、聯營公司及披露的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合營安排」、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於其他實體之權益披露」、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獨立財務報表」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投資」連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有關過渡指引的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僅針對獨立財務報表，故不適用於本集團。

應用該等準則的影響載列如下。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的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取代了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中處理綜合財務報表之部份及香港(常設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綜合—特殊目的實體」。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改變控制權之定義，當投資者a)對被投資方擁有權力；b)因參與被投資方業務而承擔可變回報的風險或享有權利；及c)有能力行使其權力以影響其回報時，則對被投資方擁有控制權。惟須同時符合該三項標準，投資者方擁有對被投資方的控制權。控制權先前乃定義為有權監管實體的財務及營運政策以從其業務中獲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已加入額外指引，以解釋投資者何時對被投資方擁有控制權。

本公司董事已審閱及評估於本年度應用該五項準則的影響，並認為該等準則對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報的金額並無重大影響。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的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為新披露準則，適用於在附屬公司、合營安排、聯營公司及／或非綜合結構實體擁有權益之實體。整體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的應用導致須在綜合財務報表中作出更廣泛的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確立對公平值計量及披露公平值計量的單一指引。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的範圍廣泛：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的公平值計量規定，適用於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准許以公平值計量及披露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項目及非金融工具項目，惟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支付的款項」範圍內的以股份支付的交易、屬於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範圍內的租賃交易，以及與公平值存在若干相似之處但並非公平值(例如用於計量存貨的可變現淨值或用於減值評估的使用價值)的計量除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界定一項資產的公平值為在現時市況下於計量日期在一個主要(或最有利的)市場按有秩序交易出售一項資產將收取的價格(或倘屬釐定負債的公平值，則轉讓負債時將支付的價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所界定的公平值為脫手價格，不論該價格為可直接觀察或使用其他估值技術估計得出。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包括廣泛的披露規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要求按未來適用法應用。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的過渡性規定，本集團並無針對二零一二年比較期間提供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所要求的任何新披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對綜合財務報表所確認的金額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呈列其他全面收益項目」的修訂本

本集團已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呈列其他全面收益表的項目」的修訂本。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後，本集團的「全面收益表」改稱為「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此外，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要求於其他全面收益部份作出額外披露，將其他全面收益項目歸類成兩個類別：(a) 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表的項目；及(b) 當符合特定條件時，其後可能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表的項目。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的所得稅須根據相同基準分配，而該修訂本並無更改以除稅前或扣除稅項後的方式呈報其他全面收益表中項目的選擇。本集團已追溯應用該修訂本，故呈列其他全面收益項目已作修訂以反映變動。除上述的呈列變動外，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本不會對損益、其他全面收益及全面收益總額構成任何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強制性生效日期及 過渡披露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投資實體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界定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抵銷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修訂本)	非金融資產可收回金額披露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衍生工具的更替及對沖會計的延續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監管遞延賬戶 ⁵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1號	徵費 ¹

¹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惟可提前應用。

²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惟可提前應用。

³ 可供應用—強制性生效日期將於落實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尚待確實階段後釐定。

⁴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惟有限例外情況除外。

⁵ 對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首份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年度財務報表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3. 收益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本集團收益分析如下：

印刷電路板(「PCB」)銷售	600,420	703,051
發光二極管(「LED」)照明產品銷售	75,787	132,450
	<u>676,207</u>	<u>835,501</u>

4. 其他收入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1,435	5,949
延長信貸期之貿易應收款項的應計利息	8,865	23,157
租金收入	—	133
廢料銷售	36,609	22,380
政府補助金(附註)	1,786	4,693
其他	1,593	957
	<u>50,288</u>	<u>57,269</u>

附註：授予本集團之政府補助金主要為支持中國附屬公司業務之補貼。政府補助金並無任何附加條件或或然事項，且屬非經常性質。

5. 其他盈虧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匯兌虧損淨額	(12,324)	(9,632)
就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確認之減值虧損	(1,434)	(6,118)
撇銷經延長信貸期的不可收回貿易應收款項的金額	(12,904)	(164,165)
就無形資產確認之減值虧損	(28,686)	(10,500)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虧損	(23,472)	(69,385)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	77	2,193
撥回以往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的減值虧損	647	1,440
出售／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4,120)	(751)
訴訟撥備支出	(4,101)	—
其他	(909)	88
	<u>(87,226)</u>	<u>(256,830)</u>

6. 融資成本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下列各項的利息支出：		
—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銀行及其他借貸	12,913	14,043
— 融資租賃承擔	352	748
	<u>13,265</u>	<u>14,791</u>

7.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支出包括：		
本期稅項：		
—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11,242	5,303
遞延稅項	—	(2,646)
	<u>11,242</u>	<u>2,657</u>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兩個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計算。

由於兩個年度內並無應課稅溢利，因此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的實施細則，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為25%。

根據中國有關法律及法規，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廣東達進電子科技有限公司（「廣東達進」）由首個獲利年度開始可享有兩年中國企業所得稅豁免，並於其後三年獲寬減一半中國企業所得稅（「稅務優惠期」）。根據企業所得稅法，中國企業所得稅減半稅率為12.5%。稅務優惠期屆滿後，廣東達進將須按25%的稅率繳納所得稅。廣東達進自經營業務起首個獲利年度為二零零八年，其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為12.5%。

企業所得稅來自若干中國附屬公司之應課稅溢利。根據中國有關法律及法規，達進東方照明（深圳）有限公司獲授予高新技術企業資格，並將於二零一三年至二零一五年享有優惠稅率15%。

8. 年度虧損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年度虧損經扣除下列各項後得出：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137,606	127,201
股份付款	534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8,482	7,183
僱員開支總額	<u>146,622</u>	<u>134,384</u>
核數師酬金	1,600	1,600
無形資產攤銷(計入銷售成本)	7,542	7,617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816,405	778,99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1,003	60,132
確認為開支的研發成本	3,590	4,070
撥回預付租賃款項	950	941

9. 每股虧損

於本年度的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虧損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虧損	<u>(306,833)</u>	<u>(233,074)</u>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	<u>442,383,529</u>	<u>442,254,214</u>

計算兩個年度之每股攤薄虧損並無假定本公司尚未獲行使購股權獲行使，乃因本公司購股權獲行使將會導致每股虧損減少。

10. 股息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年內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二零一一年末期股息每股2.0港仙	<u> -</u>	<u> 8,849</u>

於二零一三年並無派付或建議派付股息，自兩個報告期末以來亦無建議派付任何股息。

11.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

(a)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正常信貸期之貿易應收款項	243,993	308,112
減：呆賬撥備	<u>(12,338)</u>	<u>(17,065)</u>
	<u>231,655</u>	<u>291,047</u>
延長信貸期之貿易應收款項	<u>257,841</u>	<u>282,404</u>
貿易應收款項總額，扣除呆賬撥備	489,496	573,451
減：延長信貸期之貿易應收款項的非即期部份	<u>(87,694)</u>	<u>(107,695)</u>
貿易應收款項的即期部份	<u>401,802</u>	<u>465,756</u>
向供應商墊款	14,617	8,302
可收回增值稅項	<u>12,069</u>	<u>17,388</u>
	<u>26,686</u>	<u>25,690</u>
其他應收款項	16,720	17,674
減：呆賬撥備	<u>(2,286)</u>	<u>(1,041)</u>
	<u>14,434</u>	<u>16,633</u>
列為流動資產的款項	<u>442,922</u>	<u>508,079</u>

本集團一般給予其正常信貸期貿易客戶的信貸期平均介乎30日至180日之間，而給予其延長信貸期貿易客戶的信貸期介乎一年至十年之間，並按照合約預定還款日期還款。以下為根據報告期末的發票日期呈列正常信貸期之貿易應收款項及延長信貸期之貿易應收款項分別減呆賬撥備的賬齡分析（與各自收益確認日期相若）：

	延長信貸期		正常信貸期		總計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零至30日	-	19,309	58,430	67,452	58,430	86,761
31日至60日	-	-	56,803	64,414	56,803	64,414
61日至90日	-	-	31,915	46,936	31,915	46,936
91日至180日	7,800	56,637	75,965	97,755	83,765	154,392
超過180日	250,041	206,458	8,542	14,490	258,583	220,948
	257,841	282,404	231,655	291,047	489,496	573,451

(b) 應收票據

於報告期末按票據發出日期呈列的應收票據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零至30日	1,750	1,341
91至180日	-	2,415
	1,750	3,756

12.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

(a)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以下為根據報告期末的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零至30日	42,161	44,501
31日至60日	34,781	33,550
61日至90日	51,514	22,638
91日至180日	60,297	41,294
超過180日	26,628	38,592
	<u>215,381</u>	<u>180,575</u>
其他應付款項	62,838	51,230
應計薪酬及其他應計開支	19,537	18,299
	<u>297,756</u>	<u>250,104</u>

購買貨品的信貸期介乎90日至120日之間。本集團設有金融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項於信貸期內結清。

(b) 應付票據

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零至30日	18,877	23,677
31日至60日	24,210	22,821
61日至90日	49,627	9,817
91日至180日	46,646	49,584
	<u>139,360</u>	<u>105,899</u>

13. 銀行借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銀行貸款	32,480	139,585
信託票據貸款	105,962	43,653
	<u>138,442</u>	<u>183,238</u>
分析如下：		
有抵押	138,442	135,457
無抵押	-	47,781
	<u>138,442</u>	<u>183,238</u>
定息借貸	128,730	104,585
浮息借貸	9,712	78,653
	<u>138,442</u>	<u>183,238</u>
按貸款協議所載預定還款日期須於一年內償還的賬面值 於報告期末後一年內毋須償還但包含可按要求償還條款 的賬面值(列為流動負債)	138,442	181,679
	-	1,559
	<u>138,442</u>	<u>183,238</u>
減：列為流動負債的一年內到期款項	<u>(138,442)</u>	<u>(183,238)</u>
列為非流動負債的款項	<u>-</u>	<u>-</u>

誠如附註16所披露，銀行借貸以本集團資產作為抵押。

浮息銀行貸款的年度合約利率為香港銀行同業拆息(「HIBOR」)加1.29厘至4厘(二零一二年：HIBOR加1.75厘至4厘)。利息每年重新定價。

本集團借貸利率的範圍如下：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實際利率：		
定息借貸	2.16%至7.20%	2.16%至7.20%
浮息借貸	<u>2.24%至4.87%</u>	<u>1.78%至6.02%</u>

14. 股本

	股份數目	面值 千港元
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2,000,000,000</u>	<u>2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441,883,803	44,188
行使購股權	<u>600,000</u>	<u>60</u>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42,483,803	44,248
註銷股份 (附註)	<u>(200,000)</u>	<u>(20)</u>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442,283,803</u>	<u>44,228</u>

附註：本公司已註銷於過往年度購回之股份。

15. 資本承擔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已訂約 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撥備的資本開支	<u>3,598</u>	<u>2,256</u>

16. 資產抵押

於各報告期末，以下資產已抵押予銀行，作為本集團獲授一般銀行信貸的抵押品：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樓宇	196,886	173,565
廠房及機器	2,242	8,965
有抵押銀行存款	34,707	45,123
預付租賃付款	20,689	21,305
貿易應收款項	15,417	21,121
	<u>269,941</u>	<u>270,079</u>

此外，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廠房及機器以及汽車的賬面值分別包括有關按融資租賃持有的資產的款項14,103,000港元及1,684,000港元（二零一二年：24,597,000港元及3,813,000港元），該等款項由出租人對所租賃資產的抵押作擔保。

17. 分部資料

本集團根據主要營運決策人作出策略性決定時審閱的報告釐定其經營分部。本集團從事PCB及LED照明產品的生產與買賣，而向主要營運決策人報告的資料乃基於三種PCB業務及LED照明業務（代表本集團的經營分部）作出分析。

具體而言，本集團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項下的報告及經營分部如下：

- 生產及買賣單面PCB（「單面PCB」）
- 生產及買賣雙面PCB（「雙面PCB」）
- 生產及買賣多層PCB（「多層PCB」）
- 生產及買賣LED照明產品

並無提供分部資產及負債之資料，以供評估不同經營分部之表現。因此只呈列分部營業額及分部業績。

分部營業額及業績

本集團按報告及經營分部分析的營業額及業績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營業額－對外銷售		
單面PCB	182,975	183,591
雙面PCB	216,325	278,954
多層PCB	201,120	240,506
LED照明	75,787	132,450
總計	<u>676,207</u>	<u>835,501</u>
業績		
分部虧損		
－單面PCB	(31,757)	(36,527)
－雙面PCB	(84,837)	(31,203)
－多層PCB	(118,873)	(15,843)
－LED照明	(56,162)	(180,592)
	(291,629)	(264,165)
其他收入	3,028	6,906
中央行政開支	(3,557)	(8,793)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變動	77	2,193
融資成本	(13,265)	(14,791)
除稅前虧損	<u>(305,346)</u>	<u>(278,650)</u>

經營分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會計政策相同。分部虧損指各分部於參考營業額分配銷售及行政員工成本後產生的虧損，不包括若干其他收入、中央行政開支（主要包括核數費用、匯兌虧損及行政管理用途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變動及融資成本的分配。此乃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人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報告計量方式。

其他分部資料

計量分部業績已計入之金額：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折舊及攤銷		
– 單面PCB	11,699	14,701
– 雙面PCB	13,831	22,336
– 多層PCB	12,859	19,258
– LED照明	9,149	8,748
	<hr/>	<hr/>
	47,538	65,043
– 未分配	1,957	3,647
	<hr/>	<hr/>
	49,495	68,690
	<hr/> <hr/>	<hr/> <hr/>
就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確認(撥回)之減值虧損淨額		
– 單面PCB	(139)	950
– 雙面PCB	(164)	1,443
– 多層PCB	(155)	1,244
– LED照明	14,149	165,206
	<hr/>	<hr/>
	13,691	168,843
	<hr/> <hr/>	<hr/> <hr/>
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之減值虧損		
– 單面PCB	7,153	18,116
– 雙面PCB	8,457	27,532
– 多層PCB	7,862	23,737
	<hr/>	<hr/>
	23,472	69,385
	<hr/> <hr/>	<hr/> <hr/>
就無形資產確認之減值虧損		
– LED照明	28,686	10,500
	<hr/> <hr/>	<hr/> <hr/>

地域資料

本集團的業務位於香港及中國。

以下按地區位置詳盡分析與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有關之資料以及其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延長信貸期之貿易應收款項和於聯營公司權益)之資料。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非流動資產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亞洲：				
香港	172,203	185,681	2,014	4,274
台灣	111,043	118,926	—	—
中國(香港及台灣除外)	330,655	411,361	330,754	407,528
日本	1,800	29,269	—	—
其他亞洲國家	10,698	10,443	—	—
歐洲：				
匈牙利	1,326	13,269	—	—
土耳其	19,673	17,953	—	—
其他歐洲國家	20,383	35,994	—	—
其他	8,426	12,605	—	—
	676,207	835,501	332,768	411,802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有關年度佔本集團銷售總額10%以上的來自客戶的收益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客戶A(附註)	96,451	121,356
客戶B(附註)	91,254	106,070

附註：收益主要來自多層PCB分部。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概覽

中國政府持續支持

中國政府持續頒佈多項支持性政策。如於二零一三年一月，財政部頒佈「第十三期節能產品政府採購清單的通知」，其中LED照明產品位列政府採購清單的首選。此外，於二零一三年二月，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科學技術部、工業和信息化部、財政部、住房和城鄉建設部以及國家質量監督檢驗檢疫總局聯合頒佈「半導體照明節能產品產業規劃」。該等支持性政策表明採用LED照明日趨普遍，而政府亦視LED照明產品為其中一項應於市場上大力推廣的最重要的節能產品。

LED業務的資金流動性增強

為提高本集團LED業務的資金流動性及靈活性，我們對潛在的LED照明合約不斷加強嚴格的風險評估。本集團擬逐步提高以現金收款的銷售比例。在新訂及已完成的LED照明合約中，約有50%須於一年內支付，這有助為本集團提供穩定的營運資金，以長期擴展LED業務。

市場滲透

年內，本集團於中國多個省份(如湖南、廣東及河南)完成新的LED照明合約。LED照明的營業額於年內有所下降，主要由於中國國家政治過渡完成之前的不確定因素影響以及對潛在的LED照明合約進行嚴格的風險評估所致。於國家政治過渡完成後，中國多個省份的地方政府將再次加大力度推廣LED照明業務。本集團將憑藉所累積的豐富經驗及優質產品，力爭獲得更多的LED路燈安裝合約。此外，本集團將繼續在商業照明業務方面與物業發展商合作，以擴大業務收入來源。

誠如「財務回顧」一節所闡釋，年內是本集團的PCB業務備受挑戰的一年。本集團的PCB技術已經發展成熟。

LED照明成為全球趨勢

提高能源效率已成為全球趨勢。LED照明在多國提倡的節能措施方面扮演重要的角色。根據高工LED產業研究所(GLII)的數據，二零一三年中國LED路燈總出口數量為870,000個，價值約人民幣22億元，較二零一二年同期分別增長149%及96%，顯示全球需求大幅增加。鑒於更多地區逐漸支持LED照明，其需求預期將持續增加，而本集團將竭力發展LED照明業務及擴大其於海外市場的市場份額。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從事生產及買賣多類LED照明及PCB產品，包括單面PCB、雙面PCB及多至12層的多層PCB，按營業額劃分概列如下：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減少 千港元	變動 %
	千港元	%	千港元	%		
LED照明	75,787	11.2	132,450	15.8	(56,663)	(42.8)
單面PCB	182,975	27.1	183,591	22.0	(616)	(0.3)
雙面PCB	216,325	32.0	278,954	33.4	(62,629)	(22.5)
多層PCB	201,120	29.7	240,506	28.8	(39,386)	(16.4)
總計	<u>676,207</u>	<u>100</u>	<u>835,501</u>	<u>100</u>	<u>(159,294)</u>	<u>(19.1)</u>

上述三類產品主要應用於電子消費品、電腦及電腦周邊設備以及通訊設備。年內，應用PCB最多的仍是電子消費品，佔本集團營業額約50%。高端多層PCB成為本集團的核心產品，佔本集團營業額29.7%。

本集團按地域劃分的營業額概要如下：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減少 千港元	變動 %
	千港元	%	千港元	%		
香港	172,203	25.5	185,681	22.2	(13,478)	(7.3)
中國	330,655	48.9	411,361	49.2	(80,706)	(19.6)
亞洲(不包括香港 及中國)	123,541	18.3	158,638	19.0	(35,097)	(22.1)
歐洲	41,382	6.1	67,216	8.1	(25,834)	(38.4)
其他	8,426	1.2	12,605	1.5	(4,179)	(33.2)
總計	<u>676,207</u>	<u>100</u>	<u>835,501</u>	<u>100</u>	<u>(159,294)</u>	<u>(19.1)</u>

本集團擁有兩間PCB生產廠(均位於中國廣東省中山市)及一間LED生產廠(位於中國廣東省深圳市)。

生產廠	地點	面積	產品	產能	開始營運時間
LED照明	中國廣東省 深圳市	3,000平方米	LED照明	每月15,000個 LED燈	二零一零年 七月
工廠1	中國廣東省 中山市	58,000平方米	1層PCB	每月1,300,000 平方呎	二零零三年 五月
工廠2	中國廣東省 中山市	52,000平方米	2-12層PCB	每月900,000 平方呎 (第一階段)	二零零七年 十月 (第一階段)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營業額約為676,20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835,500,000港元減少19.1%。於二零一三年，LED照明營業額已減少42.8%。二零一三年毛(損)利率為(20.7)% (二零一二年：6.8%)。LED照明及PCB毛利(損)率分別為26.1%及(26.6)%。於二零一三年，單面PCB、雙面PCB及多層PCB的平均利用率分別為60%、41%及57%。

LED照明及PCB業務之營業額及毛利率均有所下降，乃主要由於(i)LED照明行業競爭激烈；(ii)PCB行業競爭有所加劇；(iii)PCB業務的機器產能過剩；及(iv)PCB平均售價下調。

鑒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務競爭，本集團決定精簡其生產設施，於二零一三年年中將兩間獨立的生產工廠整合為一。此外，本集團亦解僱冗餘的員工及工人，以優化其日後的間接生產費用。於本集團重整其生產設施及相關人力資源過程中，本集團產生若干未預見的生產成本，例如由於生產機器校準出現若干錯誤及生產數據計算錯誤，於生產設施搬遷過程中產生原材料浪費。儘管如此，於二零一三年年底，本集團已開始受惠於產能整合帶來的優勢，包括生產效率提升、節省勞動力成本以及原材料廢棄率降低。管理層相信，整體效應將為本集團二零一四年的業績帶來正面影響。

股東應佔虧損約為306,8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233,100,000港元)。虧損乃同時主要由於以下非經常項目所致。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虧損

年內，董事對本集團的廠房及機器進行檢討並釐定多項資產物業因市價下降及生產成本上升而減值。因此，就本集團用於PCB業務的廠房及機器以及租賃物業裝修分別確認為18,778,000港元(二零一二年：54,043,000港元)及4,694,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5,342,000港元)的減值虧損。相關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按使用價值基準釐定，低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減值評估前的賬面值。假設計量廠房及機器以及租賃物業裝修使用價值金額的貼現率為12%(二零一二年：18%)，兩個年度的增長率為零，通脹率為3%(二零一二年：3%)，及餘下加權平均可使

用年期為4年(二零一二年：5年)。計算使用價值所用的主要假設與現金流入／流出(包括預算銷售額及毛利率)的估計有關，該估計以現金產生單位的過往業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期為依據。

負現金流量並無對本集團造成影響。

存貨的減值虧損

年內，由於市場的動態變動，董事對本集團存貨作出檢討，並釐定賬齡超過180日的製成品及賬齡超過1年的原材料作出全數減值。因此，已就存貨確認減值虧損9,124,000港元。

負現金流量並無對本集團造成影響。

就無形資產確認的減值虧損

本集團的無形資產指生產LED照明產品的LED相關產品許可。該等無形資產具有確切的可使用年期並於各資產的許可期限(為自收購日期起介乎六至十年之間)按直線法攤銷。

年內，董事對本集團的無形資產進行檢討並釐定減值因市價下降及生產成本上升。因此，就本集團用於製造及買賣LED照明產品業務的無形資產已確認減值虧損28,686,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0,500,000港元)。相關資產已按使用價值基準釐定可收回金額，該金額低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減值評估前的賬面值。假設計量使用價值金額的貼現率為12%(二零一二年：18%)，兩個年度的增長率為零，通脹率為3%(二零一二年：3%)，及餘下加權平均可使用年期為4.7年(二零一二年：5.5年)，以及未來5年(二零一二年：6年)的現金(流出)／流入淨額每年約介乎(13,0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0,000,000港元)至(23,0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6,000,000港元)。計算使用價值所用的主要假設與現金流入／流出(包括預算銷售額及毛利率)的估計有關，該估計以現金產生單位的過往業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期為依據。

負現金流量並無對本集團造成影響。

就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確認的減值虧損

自二零一零年七月以來，本集團對LED照明業務與其他同業一樣持過度樂觀態度，且就於各個城市承辦LED照明業務而言擴展速度過猛。年內，管理層就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進行減值評估，並確認LED照明業務及PCB業務之減值虧損分別為14,149,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65,206,000港元)及189,000港元(二零一二年：5,077,000港元)。自二零一二年下半年以來，已實施更為嚴謹的風險管理措施以控制信貸風險。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總值約為1,089,9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36,900,000港元)，而計息借貸約為142,3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6,300,000港元)，即資本負債比率(計息借貸除以資產總值)約為13.1%(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7%)。

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約11,5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動資產淨值201,200,000港元)，包括流動資產約669,4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17,400,000港元)及流動負債約657,9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16,300,000港元)，即流動比率約為1.02(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3)。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包括有抵押銀行存款)約143,5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3,900,000港元)。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銀行結餘、存款及現金約108,8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8,800,000港元)。

外幣風險

本集團在香港及中國經營業務，而大部份交易均以港元及人民幣(「人民幣」)為單位及結算。然而，以美元、歐元及日圓為主的外幣須用作支付本集團的開支及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費用。此外亦有以美元及人民幣為單位的銷售交易。當認為風險重大時，本集團將利用遠期外匯合約對沖外幣風險。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用合共約1,953名僱員(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287名)，包括中山生產基地約1,849名僱員、中國LED業務單位91名僱員及香港辦事處約13名僱員。

本集團定期參照法律架構、市場狀況及本集團與個別員工的表現，檢討其薪酬政策。薪酬委員會亦對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薪酬政策及薪酬待遇進行檢討。本集團亦會根據本集團及僱員個別表現，向合資格僱員授出購股權及酌情花紅。按照本集團的薪酬政策，對僱員的待遇乃符合其業務所在的所有司法管轄區的法律規定，並與市價一致。本集團亦會定期舉行培訓課程，同時鼓勵員工參加與本集團業務有直接或間接關係的培訓課程與講座。

前景

1. 本集團LED分部的策略性舉措及前景

A. 增強現有技術及生產基地

本集團了解到LED分部的潛力尚未被完全開發。基於我們現有的技術平台、所累積的經驗及為進一步鞏固我們於路燈市場的市場份額，本集團已制訂以下長遠策略：

(i) 向一線城市以外的夥伴出售路燈模件

本集團將繼續集中力量於一線城市爭取大型街燈項目，原因是該等項目對品牌歷史、產品質量及項目全面情況的控制經驗有所要求。

憑藉我們的技術及強大的採購實力，我們營銷的重心將放在與一線城市以外的其他路燈服務供應商建立合作關係。除了進一步利用我們的技術及產能之外，於未來數年，此舉定將提高我們於中國內地的市場份額並改善現金流量狀況，儘管各項目的利潤預期會有所減少。

總而言之，本集團相信此策略將增強本集團於LED路燈行業的實力，並提高整體盈利能力。

(ii) 開拓海外路燈市場

有賴於我們豐富的項目經驗、優質的產品及於中國內地的產品情況，本集團已獲多個海外買家接洽，要求我們到海外供應路燈。有關要求啟發了本集團考慮於下一個財政年度開拓海外市場。此策略性轉變將進一步運用我們現有的技術及生產平台。

有見及此，本集團預期透過招募更多專才或合併其他公司以擴展海外分部，大舉開發有潛力的海外市場。

誠然，更多的研發仍將集中於先進的路燈應用，包括本集團已開始於中國內地應用的無線智能路燈控制系統。

(iii) 新產品系列：作標識照明用的高瓦數投光燈

眾所周知，標誌牌或廣告牌的標識照明耗費大量能源，一直困擾廣告業。鑒於本集團在運用特殊透鏡、高瓦數驅動、大功率LED芯片及散熱片的照明設計(「特殊照明設計」)方面經驗豐富，本集團相信此市場潛力巨大，並將集中資源開發一系列符合廣告業特殊要求的產品，一般運用瓦數介乎100瓦至1,000瓦以上的燈泡。

B. 擴展我們的技術至特殊照明設計

誠如上文所述，本集團在特殊照明設計方面擁有專業經驗，運用我們現有研究的潛力亦對本集團於LED照明行業的發展至關重要。因此，本集團持續發掘可使用我們的技術基礎的應用系統，以進一步開發我們的產品組合乃至利潤驅動因素，改善本集團的表現。

經過廣泛研究，本集團發現園藝及花卉照明需要大量應用特殊照明設計。隨著食品安全及供應問題吸引全球關注，於植物工場運用配備水培控制系統的LED照明將成為全球園藝業務先進應用系統的流行趨勢。

研究表明全球變暖及變暗問題[詳情請參閱http://en.wikipedia.org/wiki/Global_sunlight_dimming]於過去數十年導致日光及日照數量減少。

本集團相信，作為一個全球需求龐大、發展潛力巨大的LED照明行業中的特殊分部，對前文所述的植物燈進行開發從而拓展產品組合，將於未來帶來更多商機。

本集團可能於機遇出現時考慮發展植物工場系統及行業。

當然，本集團亦會於此行業物色合適的業務夥伴，通過成立合營公司或收購其技術的方式開展合作，用最短的時間進入此行業。

C. 拓展產品組合

隨著LED技術日益穩定，小功率電燈產品(1瓦至48瓦)將更受市場歡迎。無論於國內市場或海外市場，此產品的市場份額將會十分龐大。

本集團將選取特定的系列產品以專注發展，從而於下一個財政年度進入市場。毋庸置疑，本集團將專注於特別產品或高產量產品的發展，從而充分發揮其品牌效應及產能。

D. 結論

無論如何，LED照明行業將會如我們所言，在工業及商業應用方面取得高速發展。憑藉這些舉措，本集團定將牢牢把握這個機遇，綜合運用現有及新興的技術和資源大步向前邁進。最重要的是，本集團對來年提升我們在LED照明行業的表現充滿信心，而新產品的開發無疑將引領本集團進入新紀元。

2. 集團戰略舉措及PCB分部的前景

除持續拓展本集團的LED照明業務外，本集團亦積極利用我們成熟的PCB技術，尋求任何與實力雄厚的戰略合作夥伴發展PCB業務的合作機會，且不排除成立合營公司的可能。與此同時，本集團將繼續尋求機會多元化業務，實現長遠發展。

其他資料

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不建議派付末期股息(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

為釐訂有資格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身份，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四日星期三至二零一四年六月六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期間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之資格，所有適當填妥之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由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起將搬遷至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董事持有的購股權詳情如下：

承授人	授出日期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千份	年內授出 千份	重新分類 千份	年內行使 千份	年內沒收 千份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千份	行使期
董事：									
楊凱山先生	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九日	1.07	2,400	-	-	-	-	2,400	(附註1)
朱建欽先生	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九日	1.07	600	-	-	-	-	600	(附註1)
	二零一一年九月二日	2.11	2,300	-	-	-	-	2,300	(附註3)
郭東輝先生	二零一零年七月十四日	1.50	240	-	-	-	-	240	(附註2)
黃韶輝先生	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九日	1.07	140	-	-	-	-	140	(附註1)
	二零一零年七月十四日	1.50	200	-	-	-	-	200	(附註2)
	二零一一年九月二日	2.11	200	-	-	-	-	200	(附註3)
張垂榮先生	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九日	1.07	80	-	-	-	-	80	(附註1)
	二零一零年七月十四日	1.50	140	-	-	-	-	140	(附註2)
	二零一一年九月二日	2.11	200	-	-	-	-	200	(附註3)
楊大海先生	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九日	1.07	80	-	-	-	-	80	(附註1)
李錦霞女士	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九日	1.07	700	-	-	-	-	700	(附註1)
小計			<u>7,280</u>	<u>-</u>	<u>-</u>	<u>-</u>	<u>-</u>	<u>7,280</u>	

附註1： 購股權須按以下條件行使：(i)於授出日期或之後可行使不多於30%的購股權；(ii)於授出日期後一年或之後可行使不多於60%的購股權；及(iii)於授出日期後兩年或之後可行使其餘的購股權。購股權將於授出日期後第五年到期。

附註2： 購股權須按以下條件行使：(i)於授出日期或之後可行使不多於30%的購股權；(ii)於授出日期後一年或之後可行使不多於60%的購股權；及(iii)於授出日期後兩年或之後可行使其餘的購股權。購股權將於授出日期後第十年到期。

附註3： 購股權須按以下條件行使：(i)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日或之後可行使不多於25%的購股權；(ii)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日或之後可行使不多於50%的購股權；(iii)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日或之後可行使不多於75%的購股權；及(iv)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日或之後可行使其餘的購股權。購股權將於授出日期後第十年到期。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除上文所披露的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外，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以使本公司董事有權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券獲利。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董事會深明上市公司企業管治常規的重要性，亦一直致力採納企業管治標準。上市公司之營運具透明度，採納各種自行規管政策與程序以及監控機制，並清楚界定董事與管理層權責，乃符合權益持有人及股東之利益。

本公司及董事確認，就彼等所知，除下段所披露偏差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

一 就守則條文第A.2.1條而言，主席與行政總裁（「CEO」）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黃永財先生已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二十三日辭任。自此，本公司正物色合適繼任人選，直至本報告日期止，物色過程仍在進行中。

本公司董事會繼續監控及審核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合規。

遵守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各董事均聲明彼等於整個年度已遵守標準守則。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的工作範疇

本集團的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本集團初步公佈所載的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有關附註公佈的數字與本集團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進行比較，結果與該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相符。由於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此進行的工作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而進行的核證聘用，因此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不對本初步公佈發表任何核證。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其中兩名董事具備認可會計專業資格及於審核及會計方面擁有廣泛經驗。

張垂榮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已檢討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

代表董事會
主席
楊凱山

香港，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楊凱山先生、郭東輝先生及朱建欽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李錦霞女士及楊大海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垂榮先生、黃紹輝先生、宋理明先生及方平先生。